

巴拿马 - GAC 和 GNSO 缔约方就 GDPR 的联席会议

2018 年 6 月 27 日 (星期三) - 13:30 - 14:00 (美国东部标准时间)

ICANN62 | 巴拿马, 巴拿马城

伊斯梅尔 (ISMAIL) 主席: 大家请落座。我们马上开始。

谢谢。

谢谢大家, 欢迎大家继续参会。

正如今天早些时候强调的, 我们将与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机构开半个小时的会议, 然后开始起草公报。感谢各位与 GAC 保持联系, 并与我们分享您的观点。大家可能已经注意到, 我们在本周内一直在与不同的选区讨论 GDPR。如果能了解大家关于 GDPR 和临时规格的实际经验, 那将是一件很好的事情。

关于这个问题, 可以请你谈谈吗, 格雷姆?

格雷姆·邦顿 (GRAEME BUNTON): 当然。非常感谢, 玛娜尔, 感谢 GAC 给我这个时间。

能够参加这次会议当然是非常宝贵的, 我们很高兴能来到这里与 GAC 广大成员分享一些观点。

我是格雷姆·邦顿。我是注册服务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主席, 你们可以自我介绍一下。

保罗·迪亚兹 (PAUL DIAZ): 我是保罗·迪亚兹, 注册管理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主席。

格雷姆·邦顿:

我们在屏幕上有一些针对 GNSO 提出的问题，作为 GNSO 的 CPH 部分，我们可以在这里回答其中的一些问题。

我认为，在我们自己的议程上有两三件事我们想和 GAC 讨论，所以我们可以从这里开始，然后再回到这些问题上，如果可以的话。这三件事，我们想谈谈另一个关于访问和认证的临时规范，因为我认为我们在这个会议上已经听到了相关内容。我们想谈谈数据访问和实现这一点的机制，以及迄今为止我们获得的经验。我想我们也想听听 GAC 的意见。我们对 GAC 关于缔约方机构的反馈意见很感兴趣。

我要做的是请 PIR 的 Brian Cimboric，他就坐在那边的角落里，请他跟我们谈谈我们对处理合同以及开始使用另一个临时规范的问题。

布莱恩·辛博里克 (BRIAN CIMBOLIC): 谢谢，格雷姆。这位就是来自 PIR 的布莱恩·辛博里克。

正如格雷姆所提到的，使用临时规范流程创建访问模型有一些问题。需要记住的是，临时规范不是一种粗略的工具。当有大问题急需解决时，这听起来似乎是一个好主意，它似乎是合乎逻辑的，让我们使用一个临时规范。但问题是，临时规范是合

同规定的产物。他们在董事会章程中没有明确的效力。它们存在于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机构的协议中。

因为它们是合同规定的产物，他们对临时规范所涵盖的内容和不应涵盖的内容有合同上的限制。

现在，在我继续讲解之前，我想指出的是，虽然我不认为访问模型适用于临时规范，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不需要解决这一问题。但适合这一问题的工具是多利益相关方 GNSO 政策制定流程。

首先，也是最重要的是，对临时规范的第一个约束之一是，它们必须与注册管理机构服务、注册服务机构服务或 DNS 的安全性和稳定性联系在一起。这些是注册管理机构协议中定义的解释。它不是一般的安全性或稳定性。它们有特殊的含义。例如，安全性与注册管理机构数据的未授权披露、变更、插入或销毁有特殊的关系，而稳定性则与 RFC 相关，而且它们具有技术含义。

这些就是阈值，必须满足这些阈值之后才能适用于临时规范。

现在，第一个临时规范实际上与安全性有关，因为它关注的是（至少在很大程度上）防止未经授权的数据披露。通过创建非公开的 WHOIS 系统，就可以防止未经授权的数据披露。

其次，必须对临时规范进行狭义定制。“狭义定制”听起来有点摇摆不定，因为它确实就是这样。在许多司法管辖区，这是一个法律标准，但在美国法律中这方面有一个极端的条款。从传统意义上讲，它用于当公民对政府的法律或法规提出质疑时，而且它通常被用来进行严格的审查测试。

现在，这并不是说它必须适用于这里，但临时规范条款起草者有意为一种非常特殊的条件设置了非常高的门槛，在这种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临时规范。

第三，缔约方已经承担了第一个临时规范规定的义务。6.3.2 要求我们提供合理的访问权限。

现在，我明白，有人担心我们并不清楚这意味着什么，但新设立的临时规范并不是解决这一问题的途径。由于我们已经通过提供访问的第一个临时规范承担了合同义务，因此围绕同一义务的任何新临时规范都是多余的，这也意味着没有立即产生紧急需求，因为我们已经承担了该义务。

因此，我们再次重申，临时规范必须与安全性和稳定性有关，必须尽可能地进行细化，以实现所既定目标，并且必须立即产生紧急需求。

似乎那些缔约方已经有义务提供此类访问不符合那些规定。我想再次重申，这并不意味着我们无需对其进行讨论，我们应该通过适当的渠道，即政策制定流程来实现这一点。

最后，我们来看最后一点。在某种程度上，临时规范将主要用于修改或调整第一个规范，这在原始临时规范的条款中也是不合适的。修改临时规范的唯一机制是 8.2 规范，这是在收到 DPA、法院命令和其他一些限制情况下的指导后，然后董事会可以以绝对多数投票修改现有临时规范。使用第二个临时规范来修改第一个规范是完全不合适的。

谢谢。

格雷姆·邦顿：

非常感谢，布莱恩。我们从中可以看出，布莱恩还是一名行业律师。

但我希望这能让各位大致了解制定另一个临时规范的一些障碍。这些都是布莱恩在前面讲过的法律和技术方面的内容，需要再次强调的是，处理这些事情的合适位置在多利益相关方模型中。我们都对这一点深信不疑，我们希望确保我们可以彻底地解决这些问题，而在 GNSO 内部的政策制定过程或 EPDP 是处理这些事情的适当位置。

还有什么……我对时间比较敏感。我们只有 15 分钟的时间可以和大家讨论，然后大家就可以开始起草了。如果可以的话，我可能会一直问到最后，我们可以继续讨论数据部分的访问问题，可以吗？

好的。

这里我们想稍微讨论一下，没有更多的公共 WHOIS 系统。现在它被封闭起来并仅显示部分内容，有合法目的且需要获取这些数据的人需要向缔约方申请。我们在这次会议上听到了关于这一领域的一些成功和失败的经验，我想我们想详细说明一下我们需要做什么，如何运作，以及我们怎样做可以做得更好。为此，我想听听詹姆斯·布雷德尔 (James Bladel) 的意见。

詹姆斯·布雷德尔：

谢谢，格雷姆，玛娜尔，谢谢大家的参与。

正如格雷姆所提到的，在昨天和周一的整个会议期间，我们一直在就我们应不应该要求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机构采取一些行动、发布一些内容，或提供一些访问权限等问题发表一些意见或观点。我想统一澄清一些问题，因为我认为通过聆听，我发现了一些误解，或者是一些对当前状况和自 5 月 25 日 GDPR 生效以来发生的变化的误解。我认为大家对制定的内容、现状和经过调整的内容并不是完全了解，这个问题不仅仅存在于 GAC 内部。所以我想为大家创造一个机会，来谈谈这个问题。

注册服务机构，我向我的同事布莱恩和所有注册管理机构道歉，因为我只是从注册服务机构的角度澄清了这些问题，但是注册者服务机构需要在他们的网站上的 WHOIS 系统公布滥用联系人，以及他们如何处理滥用的行为。他们需要来自执法部门的要求做出回应。他们需要接收滥用报告。所有这些都

以追溯到 2013 年，和 2013 年的 RAA 有关，所以这并不是新的问题，GDPR 也没有对其进行任何修改。所以，这些要求今天仍然存在。

临时规范还要求我们提供一些联系域名注册人，但又不共享联系信息的机制。因此，我可能不会向请求者提供电子邮件信息，但我可以给他们一个表单链接，在这个表单中，他们可以向域名注册人发送请求。这是一项要求。现在，这项要求已经包含在临时规范中，这就是注册服务机构和注册管理机构目前的工作内容。

当然，很明显，我们需要对法庭命令、传票、执法部门的搜查令等做出回应。

我做了这个列表，我的理解是，这可以帮助我们建立一个升级路径或一个上升途径，当有人来到注册服务机构或注册管理机构的 WHOIS 页面说：“我需要访问数据，但数据仅显示部分内容。我该怎么办？”

我认为，首先我们要了解他的目的和请求是否合法。我并不想对此轻描淡写，但我听到一些人说，因为他们已经有了多年的经验，他们认为某些事情是合法的。有些变化并不是 GDPR 做出的。事实上，GDPR 联系注册人的原因是你想卖给他们一个产品或服务或者购买域名。因此，有些令人沮丧的问题是 GDPR 方面的设计问题。这就是新立法的目的。

但如果请求是合法的，第二步的做法则是使用这些 Web 表单向注册人发送联系请求，无论这是一个禁止函、一个问题、请求更多的信息，无论这可能是什么内容，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机构必须促进使用 WHOIS 和注册人的人之间的沟通。这就是现如今的情况。这就在我们今天的要求里。

第三个是滥用的情况。这是一个宽泛的术语，包括执法请求、IP 侵权、网络钓鱼、恶意软件等等。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机构需要张贴程序并设置一个滥用联系人。这些类型的查询可以指向这些提供者的滥用通道。

我想我们可以在这一领域做得更好。我想我们有过这样的对话，人们说：“我不知道该去找谁，无论是网络钓鱼，还是侵犯知识产权，还是商标侵权。你能帮我找到合适的团队，合适的滥用渠道吗？”我认为我们可以做得更好，让它更显眼，让这些工具更容易使用。其中的一些问题是人为因素，它们说我们必须在大约八天内很快适应临时规范的要求。

最后，不是最后一个，但中间的一个是，如果它是一个 IP 声明，提出一个 UDRP，因为通过提出 UDRP，根据 GDPR 和临时规范的要求，我们必须将该信息提交 UDRP 进行小组辩论。我们还有另一种途径可以在没有公开 WHOIS 数据的情况下继续维持这些争议机制。

最后一个是与执法部门合作，获得一种提交正式程序的方式，无论是搜查令、传票、法庭命令、正式文件，某种形式的正式

程序。在这些案例中，我认为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机构会觉得他们有足够的掩护，有法官或其他机构的支持，可以按照 GDPR 发布数据，而没有受到法律制裁的风险。我认为这才是关键，我们需要有一个合法的目的和一个合法的渠道来防止我们暴露在这些法律风险中。

如果我们可以将它看作一个途径，不好意思，文档展示速度特别快，而且内容很乱，但也许我们可以获得比较体面的内容，我们可以在会后为大家分发一份文件，并停用目前的文件，因为它是一种获得非公开 WHOIS 数据的途径。

坦率地说，并不是所有的目的或要求都能完全依靠这个途径。有些问题会在第一步或第二步停下来。但这个途径还是存在的。现在就在那里。它可能需要一层保护之类的辅助，但它就在那里，它可以起作用。

我很乐意回答你们关于所有这些方面的问题。

谢谢。

格雷姆·邦顿：

非常感谢，詹姆斯。为便于记录，介绍一下，我是格雷姆。

至于詹姆斯说的最后一点，保护层的问题，我们会和社群、在座的各位、ICANN 其他成员和更广泛的群体分享，我们希望这可以是一份一两页的文件，对我们讲的途径进行简单阐述，这就是访问数据的途径，这就是你可以采用的升级方式，如果你

觉得你会遇到应该可以访问，但实际不允许访问的情况，这就是升级 ICANN 遵从性的方式。这样人们就可以获得快速和清晰的非公开数据访问指南。

保罗，还有什么要补充的吗？

我想现在我们还有大约 8 分钟的时间了，我们很想听听 GAC 关于问题和疑问的意见，希望我们可以，可以一一解答。

伊斯梅尔主席：

我觉得可以先让伊朗代表谈一谈。

有请卡沃斯 (Kavouss)。

伊朗代表：

非常感谢。由于时间限制，我只想说几个问题。

首先，我们真的需要临时规范吗？因为如果我们这样做，我们就必须在一年内完成所有的事情。

第二，在各位刚才进行的讨论中，我们或许可以回想起这一点，或许还可以回想起第二点。你的同事说，制定第二个临时规范是适合的。那么为什么不适合呢？

合理的访问。什么是合理的访问？谁来决定访问是否合理？

合法的目的。谁来决定这个目的是否合法？

滥用。我们如何处理滥用，如何监控滥用，如何面对滥用，如何与滥用者作斗争？它将被完全拒绝，不再进行访问，如何做到这一点？

我的问题就是这些。很抱歉我说的很简短，但问题就是这样。现在是否回复，是否要把它放在电子邮件清单上，这都取决于你自己。

谢谢。

格雷姆·邦顿：

谢谢，卡沃斯。这里面有很多问题需要解决。让我看看我不能，我能不能对其中的一些问题给出答案，然后我想埃利奥特 (Elliot) 也会回应。

我们是否需要另一个临时规范是一个大问题，而且，这很难回答。这就是我们得到的结论。当然，在 5 月 25 日前一年多的时间里，缔约方都在恳请 ICANN 联合起来，看看我们能否提前解决这些合同问题。不幸的是，我们没有实现这一目标，这方面的话题过于敏感。我不知道还有别的机制。当然，我们并不是临时规范的超级粉丝，因为正如我之前所说的，我们真的相信多利益相关方模型和 GNSO 解决这些问题的能力。所以，我觉得我们认为这是不幸的，但却又不得不这么做。

在合理合法的条款方面，在个人缔约方可以自行决定的时刻——如果我说的不对，欢迎有人可以随时纠正我——我们得到的

结果是不愉快的，因为我们得到的回应是如此的多样化。我们期待更多的社群讨论，因为现在，我们所有的职责就是做出这些选择。我们是一家企业。我们想经营我们的企业，我们想尽量规避责任。因此，能够与社群一起建立一些机制来减少这种责任，对什么内容提供哪些指导——合法的目的是什么，合理的访问是什么——使我们的生活变得更轻松，更美好。我们真的希望我们能在短期内达成一致。

埃利奥特，你还有什么要补充的吗？还是……

埃利奥特·诺斯 (ELLIOT NOSS): 是的，不过只是想问卡沃斯的问题。如果可以，我真的希望你可以领会到这一点，从我们的角度来看，我们觉得两种观点都正确，谈论各种需求的缔约方，所有这些问题明天都可以获得答案，需要与政府合作完成的工作，希望这项工作可以非常活跃，以便制定标准。我们一直在做这件事，我认为这是思考这一问题的一种重要思考方式。我们正在做一些我们不想做的事情。

我不知道你们昨天是否参与了小组讨论，当时我鼓励大家积极参与。我认为 GAC，尤其是政府，可以通过两种方式来推动这个过程。首先，我会邀请 GAC 参与进来，和我们以及缔约方一起在日常工作中处理现场事务。如果 GAC 想要派人对此有一些了解或者了解问题，我认为那将是非常棒的。这就是市场中的实际状况。

然后，我深信，在 ICANN 内部和多利益相关方程序中，我们从来没有遇到过一个问题，在这个过程中，GAC 能够与他们各自的国家政府发生联系，在这些问题上提供明确的信息，这一点更为重要。这真的是一组复杂的问题。我希望 GAC 可以获得更多机会。我知道到底有没有关于参与 EPDP 的讨论。我认为所有这些都是巨大的挑战，但同时也是巨大的机遇。

格雷姆·邦顿：

谢谢，埃利奥特。

我想我们还有两分钟。我们还有其他问题吗？

伊斯梅尔主席：

好的，卡沃斯，请讲。

伊朗代表：

我还有一个问题。今天早上，当我们与 ICANN 进行讨论时，我们说，也许是为了正确理解这个过程。因为我们当中有些人是工程师，有些人是工程师和律师等等。我们需要有一个图表来显示流程，从何处开始，用户的请求，如何完成请求，如何对其进行身份验证，如何完成流程，如何监控流程。回答（音频不清晰）等等。如果你拒绝它，它是如何被监控的？是手动的吗？是自动的？在图表中，我们需要一个过程的来源，以便表示从一开始到最后的过程是如何完成的。如果可能的话，

那是我们讨论过的内容。我们不想打扰你，但这就是问题所在。

谢谢。

格雷姆·邦顿：

没问题。谢谢，卡沃斯。

我认为我们可以做的是，我觉得你在谈论数据访问请求的问题。我认为我们可以，在文档的一部分中我们试图弄清楚它是什么样子的，我们可能可以添加一些作业流，这样你就可以看到流程是如何工作的。但它将是通用的，因为通常跨缔约方的实施方案可能是唯一的。

玛娜尔，您还有什么要说的吗？

伊斯梅尔主席：

还有其他问题吗？

好的。很好。

格雷姆·邦顿：

如果可以的话，再次感谢你们邀请我们来到这里并给我们宝贵的时间。我希望这是一次有益的交流，我们获得了一些有用的信息。

缔约方，或者至少代表注册服务机构发言，我们和 GAC 的互动不是很多，这不是很好。我们应该有更多的互动。我能听到保罗同意这一点。让我们确保保持沟通的大门打开，而且，如果 GAC 希望了解在现实世界中，我们的机制在市场上的工作模式，因为我们正在构建和制定这些内容，能够来到这里，回答大家的问题、共享文档或进行任何看起来与这些活动类似的活动，我们很高兴。我们很乐意分享自己的观点。

伊斯梅尔主席：

非常感谢，格雷姆，并感谢所有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机构的同事。感谢各位与 GAC 保持联系，会后与理事会保持积极的联系，以及与 GAC 的信息交流。

谢谢大家。

[掌声]

我们此次关于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机构的会议到此结束，但是 GAC 的各位同事，请各位成员继续保持就坐。我们将开始 GAC 公报的起草。

谢谢。

[听力文稿结束]